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114,490,941	86,144,641
銷售成本		<u>(84,037,845)</u>	<u>(66,789,453)</u>
毛利		30,453,096	19,355,188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3,706,677	2,700,719
銷售及分銷開支		(525,709)	(399,894)
行政開支		(5,708,346)	(4,052,174)
其他開支	6	(1,690,523)	(616,586)
財務費用		(3,625,974)	(4,506,236)
金融工具公允值變動		(116,806)	(291,255)
分佔聯營公司收益		<u>61,519</u>	<u>514,588</u>
除稅前溢利		22,553,934	12,704,350
所得稅開支	7	<u>(5,705,135)</u>	<u>(2,259,599)</u>
年度溢利		<u>16,848,799</u>	<u>10,444,751</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6,073,342	10,495,936
非控制性權益		<u>775,457</u>	<u>(51,185)</u>
		<u>16,848,799</u>	<u>10,444,751</u>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可能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65,426)	(253,876)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開支		(32,069)	(108,703)
		<u>(97,495)</u>	<u>(362,579)</u>
將不會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開支的股本工具投資之 公允值虧損		<u>(108,960)</u>	<u>(57,297)</u>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扣除所得稅)		<u><u>16,642,344</u></u>	<u><u>10,024,875</u></u>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5,896,066	10,175,062
非控制性權益		<u>746,278</u>	<u>(150,187)</u>
		<u><u>16,642,344</u></u>	<u><u>10,024,875</u></u>
每股盈利	9		
— 基本(人民幣)		<u><u>1.7720</u></u>	<u><u>1.2210</u></u>
— 攤薄(人民幣)		<u><u>1.7119</u></u>	<u><u>1.2210</u></u>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1	18,735,216	13,377,069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1,479,959	12,105,674
銀行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		21,010,873	22,777,400
其他金融負債		4,497	4,942
租賃負債		10,372	25,080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須於一年內償還		1,358,611	—
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分—須於一年內償還		713,086	—
應付所得稅		2,719,910	2,268,635
短期債券及票據		1,500,000	—
中期債券及票據—須於一年內償還		3,598,649	22,774,698
擔保票據—須於一年內償還		1,908,945	—
遞延收入		26,514	17,855
		63,066,632	73,351,353
流動資產淨額		40,461,796	24,082,26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5,354,290	108,179,647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須於一年後償還		15,370,878	11,483,498
租賃負債		51,359	58,609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須於一年後償還		1,633,747	1,215,939
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分—須於一年後償還		241,270	550,111
遞延稅項負債		813,998	900,344
中期債券及票據—須於一年後償還		9,544,944	13,345,378
擔保票據—須於一年後償還		4,423,886	3,242,270
遞延收入		835,379	581,828
		32,915,461	31,377,977
資產淨值		92,438,829	76,801,67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595,139	579,318
儲備		80,712,656	70,616,81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1,307,795	71,196,137
非控制性權益		11,131,034	5,605,533
權益總額		92,438,829	76,801,6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乃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及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中國宏橋控股有限公司（「**宏橋控股**」）（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披露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連同本公司，稱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載於年報。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亦為本公司及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香港的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呈報。於印度尼西亞共和國（「**印尼**」）成立之一間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以印尼盾（「**印尼盾**」）列示及於新加坡共和國及幾內亞共和國成立之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以美元（「**美元**」）列示。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下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該等修訂於本集團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 」）第39號、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此外，本集團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委員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發佈的議程決議，議程決議澄清了實體於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將成本計入「銷售必要的估計成本」。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事項造成重大影響。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用該等修訂本。由於利率基準改革、特定對沖會計規定及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財務工具：披露」之相關披露規定，該等修訂本涉及釐定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準之變動。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本集團有若干金融負債及衍生工具，其利息與基準利率掛鉤，而基準利率將會或可能受利率基準改革之影響。下表列示該等未履行合約之總金額。金融負債之金額按賬面值列示及衍生工具之金額按其名義值列示。

英鎊倫敦銀行
同業拆放利率
(「LIBOR」)
人民幣千元

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4,785,619

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合約

900,907

由於概無相關合約已於年內過渡到相關替代利率，該等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本集團將對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銀行借款因利率基準改革產生的合約現金流量之變動採用可行權宜方法。國際財務準則第7號規定的其他披露已在年報中列示。

應用委員會議程決定的影響-出售存貨的必要成本(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 存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委員會透過其議程決定澄清實體於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將成本計入「銷售必要的估計成本」。特別是，此類成本是否應僅限於銷售增量的成本。委員會認為，銷售必要的估計成本不應限於增量成本，亦應包括實體出售其存貨必須承擔的成本，包括非特定銷售增量的成本。

於委員會的議程決議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乃於考慮增量成本及出售存貨的其他必要成本後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應用委員會的議程決議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仍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提述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說明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單項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遞延稅項 ^{3,17}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未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達成合約之成本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免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可資比較資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修訂本就解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在處理投資者與其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及注入方面的規定之間公認的不一致情況提供指引。向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出售或注入構成或包含業務的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投資實體須悉數確認。向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出售或注入不構成或包含業務的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投資實體須僅以非關聯投資者於該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的權益為限予以確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的生效日期尚未確定。然而，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應不追溯應用。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僅影響財務狀況表內流動或非流動負債的呈列，而不影響任何資產、負債、收入或支出的金額或確認時間，或有關該等項目的資料披露。

該修訂本釐清負債乃基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指明分類不受對實體會否行使權利延後清償負債的預期所影響，並解釋倘於報告期末遵守契諾，則權利即告存在，以及引入「清償」的定義，以明確清償指向交易對手轉讓現金、股本工具、其他資產或服務。

該修訂本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呈列，而不影響任何過往的呈列。

該修訂本可追溯應用，惟僅適用於實體首次應用該等修訂的財務報表所呈列的最早期間開始時或之後，達到能夠按照管理層擬定的方式開展經營所必要的位置及條件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實體應將首次應用該等修訂的累計影響確認為對保留溢利(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用)於最早呈列期間開始時的期初結餘的調整。

該修訂本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虧損合約－達成合約之成本

修訂本規定，合約的「履行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既包括履行合約的增量成本(例如直接勞工或材料)，亦包括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的分配(例如履行合約時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費的分配)。

修訂本適用於實體首次應用修訂本的年度報告期間開始時實體尚未履行其所有義務的合約。比較數字不作重列。取而代之，實體應將首次應用該等修訂的累計影響確認為對保留溢利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視情況而定)於首次應用日期的期初結餘的調整。

該修訂本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說明第2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披露

該修訂本改變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中關於會計政策披露的規定。該修訂本以「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取代「主要會計政策」一詞的所有情況。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會計政策資料可以合理預期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中的支撐段落亦予以修訂以澄清與不重大交易相關的會計政策資料，其他事項或情況並不重大，毋須作出披露。即使涉及款項並不重大，但基於相關交易性質、其他事項或情況，會計政策資料仍可屬重大。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即屬重大。

指引及實例已予提供以解釋及說明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說明第2號中描述的「四步法評估重大性流程」。應用該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表現造成重大影響，但可能影響本集團重大會計政策的披露。有關應用影響(如有)將於日後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予以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估計的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引入「會計估計」的定義。該修訂本澄清了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與錯誤糾正之間的區別。修訂本亦澄清了實體使用計量技術及輸入數據制定會計估計的方法。

該修訂本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適用於該期間或該期間開始後發生的會計政策變動及會計估計變動，允許提早應用。

應用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單項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遞延稅項

該修訂本縮窄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第15及24段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豁免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在初始確認時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和可抵扣暫時性差額的交易。

就稅項減免歸屬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目前對相關資產及負債整體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規定。與相關資產及負債有關之暫時性差額以淨額估算。

應用該等修訂本後，本集團將就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的所有可扣減及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延稅項資產(倘應課稅溢利很可能被用作抵銷且可扣減暫時差異可被動用時)及遞延稅項負債。

該修訂本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且允許提早應用。應用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因有關相關資產及負債的淨暫時差額並不重大。

3. 收入

本集團於特定時間點確認的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銷售鋁產品的收入		
— 液態鋁合金	79,471,503	59,363,115
— 鋁合金錠	4,841,490	3,894,084
— 鋁合金加工產品	12,523,879	8,781,080
— 氧化鋁	16,966,928	13,486,945
供應蒸汽的收入	687,141	619,417
	<u>114,490,941</u>	<u>86,144,641</u>

本集團客戶合約之收入的分拆呈列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i>地區</i>		
中國	109,884,370	82,342,173
印度	1,045,921	839,287
歐洲	924,082	715,969
馬來西亞	319,672	650,694
東南亞	646,816	614,070
北美	1,218,545	557,596
其他	451,535	424,852
總計	114,490,941	86,144,641
<i>客戶類別</i>		
政府相關	231	2,481
非政府相關	114,490,710	86,142,160
總計	114,490,941	86,144,641
<i>銷售渠道</i>		
直接銷售	114,490,941	86,144,641

4. 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經營一個業務單位，並僅一個可呈報分部為製造及銷售鋁產品。本集團於中國(包括香港)及印尼開展其主要業務。管理層監測其業務單位的經營業績，藉以就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包括香港)及印尼經營業務。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資料按資產所在地點呈列。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69,453,237	70,745,770
印尼	6,563,074	6,615,199
	76,016,311	77,360,969

附註：非流動資產並不包括金融工具、提供予聯營公司的貸款及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相應年度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的客戶收入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43,828,329	33,645,435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234,049	166,393
其他利息收入	199,158	214,838
投資收入	182,997	105,802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利息收入	114,780	133,569
銷售原材料及廢料的收益	1,136,123	696,089
銷售碳陽極塊渣的收益	973,663	654,964
部分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	1,406
撥回存貨撇減	39,108	88,975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31,059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撥回	171,717	—
攤銷遞延收入	40,590	107,050
外匯收益，淨額	393,892	320,832
固定租賃付款的經營租賃項下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7,536	—
其他退稅	—	63,849
租賃提早終止之收益	784	—
收購聯營公司至附屬公司之收益	46,373	—
其他	134,848	146,952
	3,706,677	2,700,719

6. 其他開支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	1,483,143	162,283
就使用權資產確認減值虧損	77,469	—
就商譽確認減值虧損	—	330,594
就其他應收賬款確認減值虧損	—	17,297
就貿易應收賬款確認減值虧損	756	185
撇減存貨	129,155	106,227
	1,690,523	616,586

[illegible]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	16,073,342	10,495,936
潛在普通股的攤薄作用：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利息開支	394,141	—
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分公允值變動	117,350	—
換算可換股債券匯兌虧損	(55,277)	—
	<u>16,529,556</u>	<u>10,495,936</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盈利	<u>16,529,556</u>	<u>10,495,936</u>
	二零二一年 千股	二零二零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070,755	8,596,057
潛在普通股的攤薄作用：		
可換股債券	585,087	—
	<u>9,655,842</u>	<u>8,596,057</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9,655,842</u>	<u>8,596,057</u>

計算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並未假設轉換本公司的未發行可換股債券，因可換股債券的行使將導致每股盈利增加。

本集團給予其具貿易記錄的貿易客戶90天的平均信貸期，否則會要求以現金進行銷售交易。於報告期末按發貨日期(與各自的收入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已扣除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5,667,769	8,691,846
3至12個月	1,613,686	1,642,343
12至24個月	3,298	1,379
	<u>7,284,753</u>	<u>10,335,568</u>

11.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予第三方的貿易應付賬款	15,347,505	10,997,877
應付予聯營公司的貿易應付賬款	866,452	251,263
應付予關聯方的貿易應付賬款	<u>65,449</u>	<u>41,754</u>
	16,279,406	11,290,894
應付票據	<u>2,455,810</u>	<u>2,086,175</u>
	<u>18,735,216</u>	<u>13,377,069</u>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6個月內	15,981,498	10,773,004
6至12個月	159,869	53,043
1至2年	82,229	430,815
超過2年	<u>55,810</u>	<u>34,032</u>
	<u>16,279,406</u>	<u>11,290,894</u>

12.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美元	二零二零年 美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美元之普通股	<u>20,000,000,000</u>	<u>10,000,000,000</u>	<u>200,000,000</u>	<u>100,000,000</u>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美元	二零二零年 美元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美元之普通股	<u>9,121,352,349</u>	<u>8,878,352,349</u>	<u>91,213,523</u>	<u>88,783,523</u>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8,570,852,349	559,090
認購時發行的股份(附註i)			<u>307,500,000</u>	<u>20,228</u>

13. 部分出售一間附屬公司導致失去控制權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於山東魏橋海逸環保科技有限公司(「魏橋海逸」)的非控股股東作出額外注資後，魏橋海逸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20,000,000元，而本集團於魏橋海逸的股權由60%攤薄至30%。該項交易被列為部分出售附屬公司，導致失去控制權。由於本集團可對魏橋海逸行使重大影響力，故保留於魏橋海逸的權益入賬列為聯營公司。部分出售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日完成。於失去控制權當日於魏橋海逸的30%保留權益的公允值於初始確認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時被視為成本。於出售日期，魏橋海逸的資產淨值如下：

人民幣千元

失去控制權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076
使用權資產	10,39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6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1
貿易應付賬款	(187)
其他應付賬款	(19,954)

已出售資產淨值	3,657
---------	-------

人民幣千元

部分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本集團持有的30%保留權益之公允值一分類為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6,000
已出售資產淨值	(3,657)
非控制性權益	(93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1,406
-------------	-------

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1)
-------------	-------

14. 於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有以下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而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

出售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而未失去控制權

- a)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若干獨立投資者向山東宏橋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山東宏橋**」）作出額外注資人民幣3,800,000,000元，本集團於山東宏橋的股權由100%攤薄至94.52%。交易按部分出售附屬公司而未失去控制權入賬。這導致非控制性權益增加約人民幣4,341,130,000元及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少約人民幣541,130,000元。出售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而未失去控制權的影響列表如下：

人民幣千元

所出售權益的賬面值	(4,341,130)
已收非控制性權益代價	<u>3,800,000</u>
於權益內資本儲備中確認之差額	<u><u>(541,130)</u></u>

- b)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代價人民幣2,500,000元出售其於山東宏和輕量化科技有限公司（「**宏和輕量化**」）100%權益中的5%。這導致非控制性權益增加約人民幣2,500,000元。出售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而未失去控制權的影響列表如下：

人民幣千元

所出售權益的賬面值	(2,500)
已收非控制性權益代價	<u>2,500</u>
於權益內資本儲備中確認之差異	<u><u>—</u></u>

15.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本公司98,400,000美元的二零一七年可換股債券按轉換價每股5.79港元轉換為132,919,875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的月報表。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中國宏橋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的年度綜合業績。

二零二一年，得益於新冠疫苗在全球大範圍內開展接種以及世界各國紛紛加大財政刺激力度，全球經濟好轉態勢更加明顯，但持續復甦仍將面臨多重挑戰。年內，中國經濟總體保持良好發展勢頭，國民經濟持續恢復，經濟運行總體平穩。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公佈的數據，二零二一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約為人民幣114.4萬億元，同比增長約8.1%，經濟增速在全球主要經濟體中名列前茅。

回顧年內，伴隨著全球經濟延續復甦勢頭，新能源汽車、基建、居民消費及電子電力等行業穩步發展，進一步帶動鋁產品消費。供應端因中國能耗雙控、供電緊張和產能天花板等因素導致鋁產品供應短缺，生產端受煤炭等各生產要素價格上漲影響，生產成本增加，因此，鋁產品銷售價格不斷上漲並維持在高位。此外，隨著各行各業對輕量化的迫切需求，科研和投資不斷加大，鋁的應用領域相應地擴大，鋁產業鏈也不斷延伸，鋁應用保持了良好的發展態勢，從而利好鋁行業的中長期發展。

回顧年內，本集團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14,490,941,000元，同比增加約32.9%；毛利約為人民幣30,453,096,000元，同比增加約57.3%；本公司股東應佔淨利潤約為人民幣16,073,342,000元，同比增加約53.1%；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1.7720元(二零二零年同期：約人民幣1.2210元)。董事會建議派發二零二一年年度末期股息每股60港仙(二零二零年同期：50港仙)。

二零二一年是中國「十四五」開局之年，也是本集團加快新舊動能轉換、實現全面高質量發展的一年。年內，在複雜多變的國內外市場形勢下，本集團不忘初心、牢記使命，憑藉自身紮實的核心競爭力及通過採取有效的經營策略，使本集團延續了穩健高質發展的良好勢頭，並向社會展示了本集團創新、科技、綠色及企業責任等多方面的發展成效。

年內，國內業務方面，本集團圍繞「三新一高」材料戰略建設的輕量化基地目前已建成投產。加快建設中德宏順再生循環產業園項目，二零二一年年底第一條廢鋁回收生產線安裝完畢。同時，適時根據國家和地方政策變化及電力供應情況，穩步有序推進雲南綠色鋁創新產業園建設。海外業務方面，幾內亞鋁土礦項目持續推進以及印尼氧化鋁二期項目於二零二一年底投產。

本集團繼續加快佈局科技創新，加大科研投入，向綠色發展及高質量發展發力。年內，本集團以輕量化材料及再生鋁的循環經濟發展為主，聯手多個國內外合作夥伴，積極向鋁產業鏈的下游延伸。同時，本集團亦加大了在技術創新方面的投入，與國家科研機構對接，力求進一步提升鋁產品的科技含量。此外，年內，本集團憑藉自身的核心競爭力，獲得多項行業及國際認可獎項，本公司的子

展望未來，本集團相信，中國經濟向好發展的走勢將進一步促進包括基建行業及高端製造業在內的行業用鋁需求上升，尤其是在輕量化及新能源浪潮的帶動下，鋁產品用量及應用範圍將逐漸增加，這些都將推動中國鋁行業實現穩健及可持續的增長。因此，本集團對鋁行業的未來發展依然充滿信心，但基於全球疫情以及地緣政治的不確定性和資本市場的波動性，海外原鋁供應及需求存在較多未知數，進而對國內外鋁價走勢構成影響，鋁行業將繼續面臨機遇與挑戰並存局面。

本人僅此代表董事會感謝本集團管理層與全體員工二零二一年全年的辛勞奉獻，感謝廣大股東、投資者和商業合作夥伴對我們烘炤竝背癢艸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業回顧

年內，鋁產品銷售價格不斷上漲並維持在高位，鋁行業整體亦保持較高景氣度。年內，倫敦金屬交易所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14,490,941,000元，同比上升約32.9%，主要是由於年內本集團鋁合金產品的售價較去年同期大幅上升，及氧化鋁產品銷量和銷售價格齊升，氧化鋁產品收入相應增加所致。

年內，本集團鋁合金產品銷量達到約505.2萬噸，與去年同期基本持平，鋁合金產品平均銷售價格較去年同期上漲約33.5%，達到約人民幣16,689元／噸(不含增值稅)；本集團鋁合金加工產品銷量約為65.7萬噸，較去年同期增加約9.2%；本集團氧化鋁產品銷量約為716.3萬噸，較去年同期增加約6.4%。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淨利潤約為人民幣16,073,342,000元，同比大幅上升約53.1%，主要是由於在國內原鋁產量供給總體相對平穩的情況下，全球經濟呈現不斷復蘇態勢，從而導致國內外鋁產品需求整體上升，銷售價格較去年同期上升。

財務回顧

收入、毛利、毛利率和收入佔比

下表分別列出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產品種類劃分之收入、毛利、毛利率及收入佔比比比較：

產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收入 人民幣千元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收入佔比 %	收入 人民幣千元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收入佔比 %
鋁合金產品	84,312,993	23,512,424	27.9	73.7	63,257,199	15,185,974	24.0	73.4
氧化鋁	16,966,928	3,985,544	23.5	14.8	13,486,945	2,209,688	16.4	15.7
鋁合金加工產品	12,523,879	3,220,675	25.7	10.9	8,781,080	1,934,799	22.0	10.2
蒸汽	687,141	(265,547)	(38.6)	0.6	619,417	24,727	4.0	0.7
總計	<u>114,490,941</u>	<u>30,453,096</u>	<u>26.6</u>	<u>100.0</u>	<u>86,144,641</u>	<u>19,355,188</u>	<u>22.5</u>	<u>100.0</u>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鋁合金產品收入約為人民幣84,312,993,000元，約佔本集團收入的73.7%；氧化鋁產品收入約為人民幣16,966,928,000元，約佔本集團收入的14.8%；鋁合金加工產品收入約為人民幣12,523,879,000元，約佔本集團收入的10.9%。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產品種類劃分的收入佔比與去年同期相比無明顯變化。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品的整體毛利率約為26.6%，較去年同期的約22.5%上升約4.1個百分點。鋁合金產品毛利率上升，主要是由於年內鋁合金產品平均銷售價格大幅上漲所致；受氧化鋁市場價格上漲的影響，本集團氧化鋁產品毛利率較去年同期上升約7.1個百分點；鋁合金加工產品的毛利率較去年同期上升約3.7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年內鋁合金加工產品平均銷售價格同比上漲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525,709,000元，較去年同期之約人民幣399,894,000元增加約31.5%，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氧化鋁產品銷量增加，及氧化鋁產品銷售合同中，客戶自提氧化鋁產品佔比減少，運輸費用相應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5,708,346,000元，較去年同期之約人民幣4,052,174,000元增加約40.9%，主要是由於年內本集團部分生產線檢修費用增加，以及加大技術研發力度，研發費用增加所致。

財務費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財務費用約為人民幣3,625,974,000元，較去年同期之約人民幣4,506,236,000元減少約19.5%，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年內償還部分中期票據及公司債券，並持續降低綜合融資成本，利息費用相應減少所致。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49,227,282,000元，相比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45,465,361,000元增加約8.3%。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主要是由於年內本集團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所致。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淨額約為人民幣28,649,525,000元，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約為人民幣5,101,881,000元，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約為人民幣19,757,707,000元。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主要是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現金流出；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主要是本集團於年內償還部分債務，支付股息及債務利息的現金流出。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5,999,147,000元，主要用於根據相關合約支付前期建設項目的質量保證金、雲南綠色鋁創新產業園項目、輕量化材料基地以及印尼氧化鋁項目的建設開支。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承諾約為人民幣1,618,260,000元，即於未來期間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主要用於雲南綠色鋁創新產業園項目、輕量化材料基地建設以及印尼氧化鋁項目的建設開支。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約為人民幣7,284,753,000元，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賬款約人民幣10,335,568,000元減少約29.5%，主要是由於年內本集團根據鋁產品市場運行情況縮減了部分客戶信用賬期所致。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存貨約為人民幣22,705,105,000元，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約人民幣19,717,811,000元增加約15.2%，主要是由於部分原材料庫存數量增加及單位庫存成本增加所致。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重大或然負債。

所得稅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度的所得稅約為人民幣5,705,135,000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259,599,000元增加約152.5%，主要是由於年內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的增加及部分子公司可彌補虧損使用完畢，所得稅費用相應增加所致。

本公司股東應佔淨利潤及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淨利潤約為人民幣16,073,342,000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0,495,936,000元大幅增加約53.1%。

本公司二零二一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1.7720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1.2210元)。

資本架構

本集團已建立適當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架構，以確保本集團的短、中及長期資金供應和滿足流動資金需求。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49,227,282,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5,465,361,000元），主要存於商業銀行。該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有助於保證本集團業務經營的穩健和靈活性。本集團將繼續採取有效措施保證充足的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以滿足業務所需，保持良好穩健的財務狀況。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負債約為人民幣95,982,093,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04,729,330,000元）。資產負債比率約為50.9%（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7.7%），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得到進一步優化。

本集團以部分受限制銀行存款、存貨、貿易應收賬款、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作為銀行借款的抵押品，為日常業務運營及項目建設提供部分資金。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抵押銀行借款約人民幣9,487,194,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453,755,000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36,381,751,000元。本集團通過維持適當的固定利率債務與可變利率債務組合以管理利息成本。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款中約54.0%為按固定息率計算，餘下約46.0%為按浮動息率計算。

本集團的目標是運用各種債務融資工具以保持融資的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除銀行借款以外的債務，包括短期債券及票據約人民幣1,500,000,000元，中期票據及債券約人民幣13,143,593,000元，擔保票據約人民幣6,332,831,000元，可換股債券約人民幣3,946,714,000元，年利率在3.98%-7.375%之間。該等票據及債券有助於優化本集團的負債結構，降低融資成本。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淨資產約為人民幣40,461,796,000元。本集團將繼續拓展融資渠道，優化債務結構。另外，本集團將繼續控制生產成本，提高盈利能力，增加自身的現金流水平，保證本集團充足的流動性。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債務主要以人民幣、美元計算，其中人民幣債務佔總債務的約72.5%，美元債務佔總債務的約27.5%；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持有，其中持有的人民幣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佔總額的約94.8%，持有的美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佔總額的約4.9%。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42,650名員工，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205名。年內，本集團員工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3,974,429,000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369,031,000元，增加約18.0%，主要是由於一方面，年內本集團為員工提高薪金；另一方面，本集團去年同期因享受疫情期間企業社會保險費階段性減免政策，社會保險費支出較少。本集團員工成本總額約佔本集團收入的1.5%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截至本業績公告刊發之日止，並無發生任何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事件。

補充資料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以得悉及董事亦知悉的公開資料，本公司於年內及直至本業績公告日期已維持聯交所所批准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准許的公眾持股量。

優先購買權

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法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且並無就該等權利限制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董事會

截至本業績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四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成員為：

執行董事

張波先生(主席、行政總裁、授權代表)

鄭淑良女士(副主席)

張瑞蓮女士(副總裁、財務總監)

王雨婷女士(投資者關係部主管、企業融資部主管)

非執行董事

楊叢森先生

張敬雷先生

李子民先生(張浩先生為其替任董事)

孫冬冬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文獻軍先生

邢建先生

韓本文先生

董新義先生

鄭淑良女士為張波先生的母親以及楊叢森先生的岳母。

董事的服務合約

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彼等各自的委任日期為期三年，而董事或本公司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合約。有關委任須遵守章程細則項下董事退任及輪席告退的規定。擬在本公司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在一年內不可在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未到期服務合約。

董事薪酬

董事袍金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其他酬金須經本公司董事會參照董事職務、責任及表現後釐定。年內，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就本公司的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或行政工作簽訂或存有任何合約。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總數	佔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發行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張波先生	實益擁有人	8,870,000	0.1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任何配偶或未滿十八歲子女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以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規定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總數	佔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發行股本總的 概約百分比(%)
士平興旺私人信託公司 ⁽¹⁾	受託人	6,076,513,573(好倉)	66.62
中國宏橋控股有限公司 ⁽¹⁾	實益擁有人	6,076,513,573(好倉)	66.62
中信信惠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²⁾	實益擁有人	806,640,670(好倉)	8.84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²⁾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157,253,469(好倉)	12.69
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 ⁽²⁾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157,253,469(好倉)	12.69

附註：

- (1) 士平興旺私人信託公司是以受託人身份持有宏橋控股100%的權益。
- (2) 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持有中信盛星有限公司100%的權益，而中信盛星有限公司持有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32.53%的權益，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還持有中信盛榮有限公司100%的權益，而中信盛榮有限公司持有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25.60%的權益，因此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間接持有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58.13%的權益。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中國中信有限公司100%的權益。中國中信有限公司持有中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82.26%的權益及中信興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100%的權益，而中信興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持有中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17.74%的權益，因此中國中信有限公司直接和間接持有中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100%的權益。中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持有中信信惠國際資本有限公司100%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和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於中信信惠國際資本有限公司所持有之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持有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65.37%股權，而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信銀(香港)投資有限公司的99.05%股權。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持有CITIC Investment (HK) Limited的100%股權，而CITIC Investment(HK) Limited直接持有Fo tune Class Investments Limited的100%股權。Fo tune Class Investments Limited直接持有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0.02%股權。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Metal Link Limited的100%股權，而Metal Link Limited直接持有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0.58%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及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於信銀(香港)投資有限公司所持有之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業績公告刊發日期止任何時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可借由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而董事或任何彼等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亦概無獲授予可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亦無於年內行使任何該項權利。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60港仙(「**二零二一年末期股息**」)。二零二一年末期股息(需經股東於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三)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五)或之前支付予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冊之股東。

建議派發二零二一年末期股息每股60港仙，連同二零二一年度已派發的中期股息每股45港仙，二零二一年度累計派息每股105港仙，較二零二零年度每股派息65港仙增加約61.5%。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二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出席即將舉行的二零二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符合出席二零二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之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獲派二零二一年末期股息。為符合獲派二零二一年末期股息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之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就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匯報過程及內部控制的目的，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會議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八日舉行以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及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業績已遵照有關會計準則、規則及規例，並已正式作出適當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及截止本業績公告刊發日期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優先票據

- (1)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五日發行本金總額300,000,000美元將於二零二二年到期的7.125%優先無抵押票據。該票據發行的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包銷折扣及佣金以及就該發售應付的其他開支後)約為296,000,000美元。該票據已於新交所上市及掛牌。本公司已按照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六日之公告所述用途將所得款項使用完畢。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五日、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六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五日之公告。
- (2)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發行本金總額200,000,000美元將於二零二三年到期的7.375%優先無抵押票據。該票據發行的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包銷折扣及佣金以及就該次發售應付的其他開支後)約為197,300,000美元。該票據已於新交所上市及掛牌。本公司已按照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之公告所述用途將所得款項使用完畢。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九年十月四日之公告。

- (3)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一日發行本金總額500,000,000美元將於二零二四年到期的6.25%優先無抵押票據。該票據發行的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包銷折扣及佣金以及就該次發售應付的其他開支後)約為493,900,000美元。該票據已於新交所上市及掛牌。本公司已按照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一日之公告所述用途將所得款項使用完畢。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十日之公告。

配售現有股份及認購新股份

- (1) 為進一步籌集資本並擴大本公司股東及資本基礎，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宏橋控股與配售代理簽訂配售及認購協議。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配售代理同意以每股6.30港元配售價向獨立承配人配售宏橋控股持有的本公司307,500,000股股份，且宏橋控股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同意按每股6.30港元的認購價向宏橋控股配發及發行本公司307,500,000股新股份。認購股份為本公司普通股，總面值為3,075,000美元。經扣除費用及開支後的淨認購價約為每股認購股份6.20港元。本公司普通股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即緊接配售及認購協議日期前的最後交易日)的收市價為7.32港元。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分別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日完成。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日之公告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日之翌日報表。

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900,000,000港元，已作以下用途：

50%用於發展再生鋁及輕量化材料生產線。為進一步拓展本集團業務及提升研發能力，本公司已使用50%的所得款項淨額發展再生鋁及輕量化材料生產線。

50%用於補充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為保證本公司的順暢運營以及降低本公司的融資成本，本使用50%[

- (2) 為進一步籌集資本，同時亦擴大本公司股東及資本基礎，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日，本公司、宏橋控股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及認購協議。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配售代理同意以每股9.72港元配售價向獨立承配人配售宏橋控股持有的本公司243,000,000股股份，且宏橋控股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同意按每股9.72港元的認購價向宏橋控股配發及發行本公司243,000,000股新股份。認購股份為本公司普通股，總面值為2,430,000美元。經扣除費用及開支後的淨認購價約為每股認購股份9.56港元，較本公司普通股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日(即配售及認購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10.92港元折讓約10.99%。配售及認購事項分別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五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完成。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十日、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之公告及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翌日報表。

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324,000,000港元，已作以下用途：

30%用作雲南綠色鋁創新產業園項目的資本開支。截至本業績公告刊發之日，本公司已使用30%的所得款項淨額(約697,200,000港元)建設雲南綠色鋁創新產業園項目。

30%用作再生鋁項目的資本開支。截至本業績公告刊發之日，本公司已使用30%的所得款項淨額(約697,200,000港元)發展再生鋁項目。

40%用於一般企業用途。截至本業績公告刊發之日，本公司已使用40%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29,600,000港元)補充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其中包括原材料採購、研發開支及稅項)。

山東宏橋公司債券

(1)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二日，本公司的子公司山東宏橋獲得國家發改委發出的發改財金[2013]1654號《關於山東宏橋新型材料有限公司發行2013年公司債券核准的批覆》，批准山東宏橋在中國境內發行不超過人民幣2,300,000,000元的公司債券。

(i)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山東宏橋完成境內二零一四年公司債券(第一期)發行，發售規模為人民幣1,200,000,000元，期限5+2年期(7年期固定利率債券，附第5年末發行人調整票面利率選擇權及投資者回售選擇權)，債券年利率為8.69%。根據該期債券募集說明書內設定的投資者回售條款，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二日至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回售期內，該期債券持有人回售金額為人民幣50,040,000元。是次回售完成後，該期債券存續金額為人民幣1,149,960,000元，存續期票面利率仍為8.69%。

該期債券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日期滿，山東宏橋已按其存續本金總額連同累計至到期日的利息悉數贖回該期債券。

(ii)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一日，山東宏橋完成境內二零一四年公司債券(第二期)發行，發售規模為人民幣1,100,000,000元，期限為3+2+2年期(7年期固定利率債券，附第3及第5年末發行人調整票面利率選擇權及投資者回售選擇權)，債券年利率為7.45%。根據該期債券募集說明書內設定的投資者回售條款，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七日回售期內，該期債券持有人回售金額為人民幣743,638,000元。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一日，山東宏橋對前述回售金額進行轉售，轉售金額為人民幣700,000,000元。是次轉售完成後，該期債券存續金額為人民幣1,056,362,000元，存續期票面利率仍為7.45%。根據該期債券募集說明書內設定的投資者回售條款，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八月六日回售期內，該期債券持有人回售金額為人民幣427,471,000元。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一日，山東宏橋對前述回售金額進行轉售，轉售金額為人民幣427,471,000元。是次轉售完成後，該期債券存續金額為人民幣1,056,362,000元，存續期票面利率仍為7.45%。

該期債券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一日到期，山東宏橋已按其存續本金總額連同累計至到期日的利息悉數贖回該期債券。

(2)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一日，山東宏橋獲得上海證券交易所發出的上證函[2016]42號《關於對山東宏橋新型材料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公司債券掛牌轉讓無異議的函》，批准山東宏橋在中國境內非公開發行不超過人民幣6,000,000,000元的公司債券。

(i) 山東宏橋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日非公開發行的境內人民幣3,000,000,000元公司債券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日到期兌付。

(ii)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山東宏橋完成境內二零一六年公司債券非公開發行(第二期)發行，發售規模為人民幣3,000,000,000元，期限3+2年期(5年期固定利率債券，附第3年末發行人調整票面利率選擇權及投資者回售選擇權)，債券年利率為6.48%。根據該期債券募集說明書內設定的投資者回售條款，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回售期內，該期債券持有人回售金額為人民幣2,974,000,000元。是次回售完成後，該期債券存續金額為人民幣26,000,000元，存續期票面利率上調至6.80%。

該期債券已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五日到期，山東宏橋已按其存續本金總額連同累計至到期日的利息悉數贖回該期債券。

(3)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山東宏橋獲得中國證監會發出的證監許可[2015]2732號《關於核准山東宏橋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的批覆》，批准山東宏橋在中國境內發行不超過人民幣6,000,000,000元的公司債券。

(i)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四日，山東宏橋完成境內二零一六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一)發行，發售規模為人民幣2,000,000,000元，期限為3+2年期(5年期固定利率債券，附第3年末發行人調整票面利率選擇權及投資者回售選擇權)，債券年利率為4.10%。根據該期債券募集說明書內設定的投資者回售條款，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四日回售期內，該期債券持有人回售金額為人民幣50,000元。是次回售完成後，該期債券存續金額為人民幣1,999,950,000元，存續期票面利率上調至7.30%。

為增強投資者信心，維護公司債券價格穩定，山東宏橋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決議通過購回該期債券(按該期債券存續本金的50%，購回價格為票面價格加應計利息)。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八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日的債券購回登記期內，該期債券持有人購回登記的本金為人民幣935,737,000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山東宏橋完成購回兌付。是次購回完成後，該期債券存續金額為人民幣1,064,213,000元，存續期票面利率仍為7.30%。

該期債券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四日到期，山東宏橋已按其存續本金總額連同累計至到期日的利息悉數贖回該期債券。

- (ii)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四日，山東宏橋完成境內二零一六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二)發行，發售規模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期限為5年期，債券年利率為4.88%。

為增強投資者信心，維護公司債券價格穩定，山東宏橋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決議通過購回該期債券(按該期債券存續本金的50%，購回價格為票面價格加應計利息)。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八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日的債券購回登記期內，該期債券持有人購回登記的本金為人民幣478,044,000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山東宏橋完成購回兌付。是次購回完成後，該期債券存續金額為人民幣521,956,000元，存續期票面利率仍為4.88%。

該期債券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四日到期，山東宏橋已按其存續本金總額連同累計至到期日的利息悉數贖回該期債券。

- (iii)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山東宏橋完成境內二零一六年公司債券(第二期)發行，發售規模為人民幣1,800,000,000元，期限為3+2年期(5年期固定利率債券，附第3年末發行人調整票面利率選擇權及投資者回售選擇權)，債券年利率為4.50%。根據該期債券募集說明書內設定的投資者回售條款，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八日回售期內，該期債券持有人回售金額為人民幣零元。是次回售完成後，該期債券存續金額為人民幣1,800,000,000元，存續期票面利率上調至7.00%。

為增強投資者信心，維護公司債券價格穩定，山東宏橋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決議通過購回該期債券(按該期債券存續本金的50%，購回價格為票面價格加應計利息)。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八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日的債券購回登記期內，該期債券持有人購回登記的本金為人民幣846,305,000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山東宏橋完成購回兌付。是次購回完成後，該期債券存續金額為人民幣953,695,000元，存續期票面利率仍為7.00%。

為增強投資者信心，維護公司債券價格穩定，山東宏橋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決議通過購回該期債券(按該期債券存續本金100%，購回價格為票面價格加應計利息)。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六日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八日的債券購回登記期內，該期債券持有人購回登記的本金為人民幣697,010,000元。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日，山東宏橋完成購回兌付。是次購回完成後，該期債券存續金額為人民幣256,685,000元，存續期票面利率仍為7.00%。

該期債券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到期，山東宏橋已按其存續本金總額連同累計至到期日的利息悉數贖回該期債券。

(iv)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山東宏橋完成境內二零一六年公司債券(第三期)發行，發售規模為人民幣1,200,000,000元，期限為3+2年期(5年期固定利率債券，附第3年末發行人調整票面利率選擇權及投資者回售選擇權)，債券年利率為4.04%。根據該期債券募集說明書內設定的投資者回售條款，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八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十日回售期內，該期債券持有人回售金額為人民幣1,760,000元。是次回售完成後，該期債券存續金額為人民幣1,198,240,000元，存續期票面利率上調至6.70%。

為增強投資者信心，維護公司債券價格穩定，山東宏橋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決議通過購回該期債券(按該期債券存續本金100%，購回價格為票面價格加應計利息)。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六日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八日的債券購回登記期內，該期債券持有人購回登記的本金為人民幣1,031,557,000元。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日，山東宏橋完成購回兌付。是次購回完成後，該期債券存續金額為人民幣166,683,000元，存續期票面利率仍為6.70%。

該期債券已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四日到期，山東宏橋已按其存續本金總額連同累計至到期日的利息悉數贖回該期債券。

(4)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日，山東宏橋獲得中國證監會發出的證監許可[2020]2060號《關於同意山東宏橋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註冊的批覆》，批准山東宏橋在中國境內發行不超過人民幣20,000,000,000元的公司債券。

(i)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一日，山東宏橋完成境內二零二一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一)發行，發售規模為人民幣500,000,000元，期限1+1年期(2年期固定利率債券，附第1年末發行人調整票面利率選擇權及投資者回售選擇權)，債券年利率為4.90%。

(ii)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一日，山東宏橋完成境內二零二一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二)發行，發售規模為人民幣500,000,000元，期限2+1年期(3年期固定利率債券，附第2年末發行人調整票面利率選擇權及投資者回售選擇權)，債券年利率為5.60%。

(iii)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山東宏橋完成境內二零二一年公司債券(第二期)發行，發售規模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期限1+1+1年期(3年期固定利率債券，附第1年末和第2年末發行人調整票面利率選擇權及投資者回售選擇權)，債券年利率為4.16%。

魏橋鋁電公司債券

(1)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八日，本公司的子公司山東魏橋鋁電有限公司(「**魏橋鋁電**」)獲得國家發改委發出的發改財金[2015] 2249號《關於山東魏橋鋁電有限公司發行公司債券核准的批覆》，批准魏橋鋁電在中國境內發行不超過人民幣1,000,000,000元的公司債券。

(i) 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六日，魏橋鋁電完成中國境內二零一五年公司債券發行，發售規模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期限為4+3年期(7年期固定利息債券，附第4年末發行人調整票面利率選擇權及投資者回售選擇權)，債券年利率為5.26%。根據該期債券募集說明書內設定的投資者回售條款，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至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回售期內，該期債券持有人回售金額為人民幣999,786,000元。是次回售完成後，該期債券存續金額為人民幣214,000元，存續期票面利率上調至6.26%。

(2)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四日，魏橋鋁電獲得中國證監會發出的證監許可[2016]102號《關於核准山東魏橋鋁電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的批覆》，批准魏橋鋁電在中國境內發行不超過人民幣6,000,000,000元的公司債券。

(i)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日，魏橋鋁電完成境內二零一六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一)發行，發售規模為人民幣3,500,000,000元，期限為3+2年期(5年期固定利率債券，附第3年末發行人調整票面利率選擇權及投資者回售選擇權)，債券年利率為4.27%。根據該期債券募集說明書內設定的投資者回售條款，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回售期內，該期債券持有人回售金額為人民幣0元。是次回售完成後，該期債券存續金額為人民幣3,500,000,000元，存續期票面利率上調至6.50%。

為增強投資者信心，維護公司債券價格穩定，魏橋鋁電董事會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三日決議通過購回該期債券(按該期債券存續本金的50%，購回價格為票面價格加應計利息)。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二月三日的債券購回登記期內，該期債券持有人購回登記的本金為人民幣1,646,833,400元。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四日，魏橋鋁電完成購回兌付。是次購回完成後，該期債券存續金額為人民幣1,853,166,600元，存續期票面利率仍為6.50%。

該期債券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日到期，魏橋鋁電已按其存續本金總額連同累計至到期日的利息悉數贖回該期債券。

- (ii)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日，魏橋鋁電完成境內二零一六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二)發行，發售規模為人民幣500,000,000元，期限為5年期，債券年利率為4.83%。

為增強投資者信心，維護公司債券價格穩定，魏橋鋁電董事會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三日決議通過購回該期債券(按該期債券存續本金的50%，購回價格為票面價格加應計利息)。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二月三日的債券購回登記期內，該期債券持有人購回登記的本金為人民幣238,900,700元。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四日，魏橋鋁電完成購回兌付。是次購回完成後，該期債券存續金額為人民幣261,099,300元，存續期票面利率仍為4.83%。

該期債券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日到期，魏橋鋁電已按其存續本金總額連同累計至到期日的利息悉數贖回該期債券。

- (iii)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魏橋鋁電完成境內二零一六年公司債券(第二期)發行，發售規模為人民幣2,000,000,000元，期限為3+2年期(5年期固定利率債券，附第3年末發行人調整票面利率選擇權及投資者回售選擇權)，債券年利率為4.20%。根據該期債券募集說明書內設定的投資者回售條款，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四日回售期內，該期債券持有人回售金額為人民幣零元。是次回售完成後，該期債券存續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00元，存續期票面利率上調至6.30%。

為增強投資者信心，維護公司債券價格穩定，魏橋鋁電董事會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三日決議通過購回該期債券(按該期債券存續本金的50%，購回價格為票面價格加應計利息)。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二月三日的債券購回登記期內，該期債券持有人購回登記的本金為人民幣944,674,100元。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四日，魏橋鋁電完成購回兌付。是次購回完成後，該期債券存續金額為人民幣1,055,325,900元，存續期票面利率仍為6.30%。

該期債券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到期，魏橋鋁電已按其存續本金總額連同累計至到期日的利息悉數贖回該期債券。

- (3)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七日，魏橋鋁電獲得中國證監會發出的證監許可[2016]1872號《關於核准山東魏橋鋁電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的批覆》，批准魏橋鋁電在中國境內發行不超過人民幣7,800,000,000元的公司債券。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七日，魏橋鋁電完成境內二零一六年公司債券(第三期)發行，發售規模為人民幣7,800,000,000元，期限為5+2年期(7年期固定利率債券，附第5年末發行人調整票面利率選擇權及投資者回售選擇權)，債券年利率為4.00%。根據該期債券募集說明書內設定的投資者回售條款，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回售期內，該期債券持有人回售金額為人民幣4,278,954,600元。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九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五日，魏橋鋁電對回售金額進行轉售，轉售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00元。是次回售、轉售完成後，該期債券存續金額為人民幣5,521,045,400元，存續期票面利率上調至4.80%。

- (4)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二日，魏橋鋁電獲得中國證監會發出的證監許可[2019]238號《關於核准山東魏橋鋁電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的批覆》，批准魏橋鋁電在中國境內發行不超過人民幣5,300,000,000元的公司債券。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魏橋鋁電完成境內二零一九年公司債券(第一期)發行，發售規模為人民幣2,000,000,000元，期限為3+2年期(5年期固定利率債券，附第3年末發行人調整票面利率選擇權及投資者回售選擇權)，債券年利率為6.00%。根據該期債券募集說明書內設定的投資者回售條款，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日回售期內，該期債券持有人回售金額為人民幣878,058,200元。是次回售完成後，該期債券存續金額為人民幣1,121,941,800元，存續期票面利率下調至4.40%。

調整於二零二二年到期的5.0厘可換股債券的初始金額及初始換股價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根據可換股債券特別授權成功向信銀(香港)投資有限公司發行本公司初步本金額320,000,000美元的可換股債券，初步換股價(可予調整)為8.16港元。可換股債券配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316,800,000美元，本公司已按照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五日之公告所述用途使用完畢。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五日之公告、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日之通函、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日之投票表決結果公告及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之公告。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五日，信銀(香港)投資有限公司將其持有的佔初步本金額23%的可換股債券，按初步換股價每股8.16港元兌換為70,544,156股本公司股份。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五日之公告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五日之翌日披露報表。

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因本公司宣派二零一六年度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故換股價自每股8.16港元調整至每股7.71港元，由二零一八年二月七日起生效。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七日之公告。

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因本公司宣派二零一七年度末期股息，故換股價自每股7.71港元調整至每股7.53港元，由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二日起生效。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三日之公告。

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因本公司宣派二零一八年度末期股息，故換股價自每股7.53港元調整至每股7.21港元，由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七日起生效。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七日之公告。

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因本公司宣派二零一九年度末期股息，故換股價自每股7.21港元調整至每股6.51港元，由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起生效。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之公告。

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因本公司宣派二零二零年中期股息，故換股價自每股6.51港元調整至每股6.31港元，由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起生效。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之公告。

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因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日完成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故換股價自每股6.31港元調整至每股6.29港元，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日起生效。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日之公告。

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因本公司宣派二零二零年度末期股息，故換股價自每股6.29港元調整至每股6.04港元，由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起生效。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一日之公告。

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因本公司宣派二零二一年中期股息，故換股價自每股6.04港元調整至每股5.79港元，由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五日起生效。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之公告。

調整於二零二六年到期的5.25厘可換股債券的初始金額及初始換股價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七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擔保人與聯席牽頭經辦人訂立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同意發行，而聯席牽頭經辦人已同意(各自而非共同)盡力認購及支付或促使認購及支付初始本金額為300,000,000美元的可換股債券。初步換股價(可予調整)為每股8.91港元。可換股債券配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94,000,000美元，本公司已按照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八日之公告所述用途使用完畢。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八日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之公告。

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因本公司宣派二零二零年度末期股息，故換股價自每股8.91港元調整至每股8.47港元，由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起生效。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之公告。

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因本公司宣派二零二一年度中期股息，故換股價自每股8.47港元調整至每股8.12港元，由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五日起生效。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之公告。

引進戰略投資者

本公司、宏橋投資(香港)有限公司(「**宏橋投資(香港)**」)及山東宏橋(均為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與建信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建信投資**」)訂立增資協議，據此，建信投資已同意認購合共人民幣10億元(與先前另外兩名投資者三亞長浙宏基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三亞長浙宏葉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合共認購人民幣38億元)的山東宏橋新資本；同時，宏橋投資(香港)已同意以山東宏橋可供分配利潤中的人民幣30億元同步向山東宏橋增資。前述增資所涉及的總金額為人民幣68億元。於增資完成後，山東宏橋將分別由宏橋投資(香港)持有約94.52%及由投資者合共持有約5.48%。本公司已按照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三日之公告所述用途將增資所得款項使用完畢。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三日所刊發之公告。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訂標準的董事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在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業績公告刊發日期整段期間內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行為守則所載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標準。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

本公司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者除外：

守則條文A.2.1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但是，考慮到張波先生具有豐富的管理經驗和行業知識，且對本集團的業務十分熟悉，董事會相信，由張波先生兼任董事會主席與本公司行政總裁，有利於本集團業務的持續穩定發展。此外，董事會成員亦包括合資格專業人士及其他富有經驗之人士。董事會認為，在董事會委員會及董事會副主席的協助下，現有董事會至翌年屆滿時，其權力和授權之平扱m뽐骸骸齡裨뽐뽐獸駟爆존駟蕩祀萋盤祀 泝資 2 資活宸塹資瞶強塹活

致謝

本人藉此機會向本集團董事會成員及管理團隊，以及所有僱員、業務夥伴、客戶及股東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中國宏橋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波先生

中國香港
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十二名董事，即執行董事張波先生、鄭淑良女士、張瑞蓮女士及王雨婷女士，非執行董事楊叢森先生、張敬雷先生、李子民先生(張浩先生為其替任董事)及孫冬冬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文獻軍先生、邢建先生、韓本文先生及董新義先生。